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梅连清董事以外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梅连清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无故缺席董事会，至今无法取得联系。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3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梅连清	董事	缺席	未委托

1.4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公司负责人林国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应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
总资产 (元)	1,555,045,530.46		1,450,754,228.84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159,611,682.10		1,118,526,039.38		3.67%
股本 (股)	133,900,000.00		133,9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8.66		8.35		3.71%
	2011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337,204,832.04	37.72%	944,792,894.37	3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3,219,273.92	103.65%	128,888,742.72	8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18,929,974.05	-177.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89	-178.0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2	100.00%	0.96	84.6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2	100.00%	0.96	8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4%	1.34%	11.09%	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8%	1.23%	10.99%	4.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641.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6,932.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080.74	
所得税影响额	-399,477.35	
合计	1,221,732.8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5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55,0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8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295	人民币普通股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69,3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0,2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6,927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928,79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p>一、_资产负债表项目</p> <p>1、应收账款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2,450.40 万元，增幅为 110.66%，主要原因是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而增长。</p> <p>2、预付款项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4,911.48 万元，增幅为 98.58%，主要原因是预付常熟厂房和龙华宿舍购置款，产权登记正在进行中。</p> <p>3、其他应收款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1,289.63 万元，增幅为 96.43%，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店柜装修押金、房租押金、水电费押金增加。</p> <p>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了 524.67 万元，降幅为 70.04%，主要原因是前期待认证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期已认证抵扣。</p> <p>5、在建工程期末比年初数增加了 6,225.88 万元，增幅为 210.84%，主要原因为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所增加的工程投入。</p> <p>6、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期末已正常摊销完毕。</p> <p>7、短期借款期末为零，而年初为 3,000.0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流动资金较充裕，公司提前归还了流动资金贷款。</p> <p>8、应付账款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4,579.16 万元，增幅为 45.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购原材料相对前期有所增加。</p>

9、预收款项期末比年初减少了 774.70 万元，降幅为 36.69%，主要原因是随着旺季来临，预收加盟商的货款因进货增加而减少。

10、应付股利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3,324.73 万元，增幅为 104.88%，主要原因是实际控制人林国芳、陈国红本期未领取的股利增加。

11、其他应付款期末比年初增加了 922.01 万元，增幅为 32.87%，主要原因是应付广告公司广告费的增加。

二、利润表项目

1、本期实现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235.66 万元，增幅为 37.72%，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超预期，淡季不淡。

2、本期发生的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14.09 万元，增幅为 298.35%，主要原因是本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上升。

3、本期发生的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21.70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IPO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增加。

4、本期发生的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69.12 万元，增幅为 155.64%，主要原因是下属子公司收到政府的门店拆迁补偿款。

5、本期发生的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98.04 万元，降幅为 95.19%，主要原因是上期的捐赠支出较多。

6、本期发生的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700.26 万元，增幅为 122.11%，主要原因是本期应纳税所得额的增长。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7,194.8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带来现金流入的增加；二是本期的采购材料付款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041.19 万元，增幅为 113.41%，主要原因是支付募投项目的工程款增加。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835.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前期的银行借款和实施了 2010 年度的股利分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9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常熟富安娜家饰用品有限公司与常熟伊思家饰用品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合同约定公司以 40,253,400 元购买常熟伊思家饰用品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常熟市谢桥镇虞山工业园宜兴路 8 号 1 幢、2 幢、3 幢、6 幢的物业及其资产。报告期内，上述合同得到了正常的履行。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发行前股东	<p>1.控股股东林国芳、陈国红夫妇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梅连清、明春、龙英妮、何雪晴、伍云华、台建树、韦银瑞、胡振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上市前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国芳、陈国红夫妇	<p>1.为保障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国芳、陈国红夫妇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贵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p>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p>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p> <p>2.实际控制人林国芳、陈国红承诺：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需发行人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金钱赔付责任。</p> <p>3.2003 年 7 月，经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深外经贸资复【2003】2590 号文批准，富安娜有限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截止变更之日，公司实际经营期不满 10 年，根据外商投资企业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应退还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曾享受的所得税减免优惠，共计 17.09 万元。虽然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了相关变更手续，相关机构未提出退还已享受税收优惠的要求，但追缴上述税收优惠的风险仍存在。为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性和合法性，公司控股股东林国芳、陈国红夫妇向公司承诺由其个人承担所有应补缴减免的企业所得税的义务。</p>
--	--------------------------------------------------------------------------------------------------------------------------------------------------------------------------------------------------------------------------------------------------------------------------------------------------------------------------------------------------------------------------------------------------------------------------------------------------------

3.4 对 2011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2011 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60.00%	~~	80.00%
	预计 2011 年度的净利润范围在 204,412,489.78 至 229,964,051.00 之间。			
2010 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757,806.1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国内销售网络进一步扩大；二是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不断提升；三是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国内需求不断扩大。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8 月 25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长金投资、惠正投资、中银国际、广州证券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2011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金中和投资、国信证券、中投证券、武当资产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2011 年 09 月 13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万家基金、中航证券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2011 年 09 月 20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第一创业证券、融通基金、招商证券、广发证券、麦盛资产、深圳天马资产、深圳林奇投资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2011 年 09 月 28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 4 附录

4.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3,746,129.83	336,246,281.40	666,518,672.60	539,303,693.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648,321.51	135,914,411.21	22,144,319.64	108,687,912.76
预付款项	98,937,288.96	45,133,030.46	49,822,516.52	25,959,571.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269,531.54	7,905,011.04	13,373,270.58	4,376,434.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0,801,176.99	355,570,051.19	415,122,019.26	304,026,617.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4,822.94		7,491,565.45	5,566,957.10
流动资产合计	1,178,647,271.77	880,768,785.30	1,174,472,364.05	987,921,186.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1,463,603.38		219,463,603.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1,264,991.80	140,194,666.89	185,109,440.22	139,079,785.89
在建工程	91,787,975.11	41,408,338.69	29,529,180.38	10,896,313.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807,376.61	41,287,023.38	48,630,798.57	41,997,507.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2,345.12	961,05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37,915.17	790,099.39	11,990,100.50	790,09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398,258.69	605,143,731.73	276,281,864.79	413,188,367.69
资产总计	1,555,045,530.46	1,485,912,517.03	1,450,754,228.84	1,401,109,55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886,833.71	69,886,833.71	56,339,056.90	56,339,056.90
应付账款	145,490,838.07	146,383,919.76	99,699,237.34	96,227,169.48
预收款项	13,367,825.91	52,558,635.53	21,114,797.87	50,406,53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936,762.47	14,971,180.08	23,707,557.99	18,720,077.90
应交税费	29,333,367.70	23,480,523.38	25,716,693.53	15,733,001.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947,184.68	64,947,184.68	31,699,921.27	31,699,921.27
其他应付款	37,271,035.82	31,727,947.73	28,050,924.56	23,264,152.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0,233,848.36	403,956,224.87	316,328,189.46	322,389,91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200,000.00		15,9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00,000.00		15,900,000.00	
负债合计	395,433,848.36	403,956,224.87	332,228,189.46	322,389,91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900,000.00	133,900,000.00	133,900,000.00	133,900,000.00
资本公积	707,234,299.63	707,304,873.24	701,307,399.63	701,377,973.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13,903.24	32,013,903.24	32,013,903.24	32,013,903.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463,479.23	208,737,515.68	251,304,736.51	211,427,764.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611,682.10	1,081,956,292.16	1,118,526,039.38	1,078,719,641.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611,682.10	1,081,956,292.16	1,118,526,039.38	1,078,719,641.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5,045,530.46	1,485,912,517.03	1,450,754,228.84	1,401,109,554.51

4.2 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7-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37,204,832.04	319,582,816.32	244,848,277.85	241,322,437.28
其中：营业收入	337,204,832.04	319,582,816.32	244,848,277.85	241,322,437.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2,334,059.87	268,491,418.53	217,305,398.98	215,128,075.27
其中：营业成本	180,924,141.05	209,083,107.84	135,553,459.63	165,521,213.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8,431.06	1,858,212.00	717,571.39	270,784.46
销售费用	82,712,729.43	42,579,733.78	64,430,932.09	34,123,828.92
管理费用	19,061,847.26	18,879,570.53	15,793,553.91	15,693,089.85
财务费用	-3,838,312.16	-4,283,914.20	-621,330.15	-763,442.95
资产减值损失	615,223.23	374,708.58	1,431,212.11	282,601.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70,772.17	51,091,397.79	27,542,878.87	26,194,362.01
加：营业外收入	1,135,355.57	69,046.70	444,120.47	399,322.44
减：营业外支出	49,591.55		1,030,038.48	1,000,04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956,536.19	51,160,444.49	26,956,960.86	25,593,642.35
减：所得税费用	12,737,262.27	12,277,919.21	5,734,679.15	5,630,601.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219,273.92	38,882,525.28	21,222,281.71	19,963,0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19,273.92	38,882,525.28	21,222,281.71	19,963,041.0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29	0.16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29	0.16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3,219,273.92	38,882,525.28	21,222,281.71	19,963,0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19,273.92	38,882,525.28	21,222,281.71	19,963,041.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3 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944,792,894.37	809,010,112.47	698,071,299.28	635,531,744.87
其中：营业收入	944,792,894.37	809,010,112.47	698,071,299.28	635,531,744.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8,303,252.27	689,712,771.99	609,065,042.05	577,609,115.73
其中：营业成本	493,964,080.82	521,640,248.27	378,433,980.73	432,542,61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53,135.79	5,775,041.25	2,322,781.28	805,245.57
销售费用	233,425,011.93	121,037,804.54	181,510,605.61	100,029,919.81
管理费用	47,665,010.13	47,242,475.67	46,381,059.09	46,119,018.89
财务费用	-7,503,780.47	-7,051,495.00	-1,377,524.48	-2,125,873.03
资产减值损失	1,599,794.07	1,068,697.26	1,794,139.82	238,186.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489,642.10	119,297,340.48	89,006,257.23	57,922,629.14
加：营业外收入	2,469,008.82	1,239,530.40	1,445,626.22	1,258,498.81
减：营业外支出	847,798.64	748,498.00	2,242,411.84	2,207,294.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110,852.28	119,788,372.88	88,209,471.61	56,973,833.85
减：所得税费用	39,222,109.56	28,748,622.02	19,201,179.52	12,346,534.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888,742.72	91,039,750.86	69,008,292.09	44,627,29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888,742.72	91,039,750.86	69,008,292.09	44,627,299.1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0.68	0.52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6	0.68	0.52	0.3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8,888,742.72	91,039,750.86	69,008,292.09	44,627,29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888,742.72	91,039,750.86	69,008,292.09	44,627,29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4 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3,156,712.58	921,467,434.46	816,590,336.07	749,811,125.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671.33		453,014.59	334,10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9,601.07	17,194,924.27	7,787,253.60	4,930,53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1,568,984.98	938,662,358.73	824,830,604.26	755,075,76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634,437.07	536,367,141.33	629,267,399.57	663,749,236.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486,694.45	90,243,292.19	109,369,846.47	68,672,56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348,917.93	75,999,932.97	61,252,012.52	34,547,03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168,961.48	108,889,003.50	177,959,884.93	92,186,74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639,010.93	811,499,369.99	977,849,143.49	859,155,58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29,974.05	127,162,988.74	-153,018,539.23	-104,079,81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874.00	160,148.00	123,500.00	12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74.00	160,148.00	123,500.00	12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296,899.63	76,810,057.59	79,843,600.96	59,568,031.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18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96,899.63	238,810,057.59	79,843,600.96	240,068,03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32,025.63	-238,649,909.59	-79,720,100.96	-239,944,531.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66,403.25	60,566,403.25	18,862,090.15	18,862,090.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995.76	3,346,99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66,403.25	90,566,403.25	22,209,085.91	22,209,08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66,403.25	-90,566,403.25	7,790,914.09	7,790,91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768,454.83	-202,053,324.10	-224,947,726.10	-336,233,435.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154,584.66	537,939,605.50	852,479,699.26	849,248,28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386,129.83	335,886,281.40	627,531,973.16	513,014,844.81

4.5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林国芳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